

证券代码:603207 证券简称:小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6-048

上海小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	2026年8月24日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	1,110,300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上海小方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方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为发行股份，拟授予的权益数量为16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0%。其中，首次授予的权益数量为12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80%；预留授予的权益数量为3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2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6月1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上海小方制药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授予日	2026/8/24
授予人数	11103人
授予人数	122人
授予人数	11919人
授予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公司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后，在缴款验资环节及后续办理登记的过程中，36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6397万股，上述36名激励对象的16397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直接调减取消授予。因此，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实际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584人变更为122人，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由128万股变更为111.03万股，直接调减取消授予16397万股。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获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薛爱娟	副厂长	4	250	0.02
2	曹明	副总经理	3	138	0.02
3	陈海洲	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	3	138	0.02
4	许静	财务总监	3	138	0.02
5	陈强	董事	3	138	0.02
6	尹福强	董事	2	126	0.01
7	张智军	董事兼总经理	2	126	0.01
8	陈树平	财务总监	2	126	0.01
中国境内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11人）			8903	56.04	0.56
合计			11103	69.39	0.6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其可获授的100.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总股本的100.00%。

2.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上表中数据若出现总数与各项数值之和数值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有效期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二）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自为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

个月，36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和而取得的部分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者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相应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

四、限制性股票回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九尼泰律师事务所特陈普普通出具验资报告（九振验字[2026]第0014号）：截止2026年7月27日，贵公司已收到参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122位特定人员缴纳的资金合计人民币13,223,673.00元，其中：人民币1,110,300.00元计入股本，溢交人民币12,113,373.00元计入“资本公积”。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111.03万股，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登记手续。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记日为2026年8月24日。

六、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证券简称	变更前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变更后数量（股）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602,946	0	54,602,94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070,316	1,110,300	107,180,616
合计	160,673,262	1,110,300	161,783,562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筹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授予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公司按照授予后权益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6年8月29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本次激励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预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激励计划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111.03	1,288.89	286.74	582.10	214.70	61.34

注：1.上述数据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3.若本激励计划终止，将按会计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特此公告。

上海小方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300896 证券简称:爱美客 公告编号:2026-037号

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爱美客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0,142.62万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2026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0.80%。

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为1,166,874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利,公司拟以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302,592,06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1,166,874股后的301,426,187股为基数进行本次权益分派。

3.根据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折算每股现金红利如下:本次现金分红总额=实际参与现金分红的股本×每10股分红金额=10股×301,426,187股×10.0000000元=10股×301,426,187元,按照公司除税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计算的每10股派息（含税）=301,426,187元÷302,592,061股=10-9.961470元。

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公司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股息股本（含回购股份）折算每股现金分红）÷（1+每股转增股本比例）=（除权除息前一交易日收盘价/0.9961470元）-（1+0）。

一、股东会授权及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范围内,制定具体的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办理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2.公司于2026年8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主要内容为:

以2026年6月30日总股本302,592,061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份1,166,874股后的301,426,187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0,142.62万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占2026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50.80%。

（2）本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比例将按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配方案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一致,符合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相关要求,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4.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时间不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1.分配年度:2026年半年度

2.发放范围:以公司现有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1,166,874股后的301,426,18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0.00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除,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000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前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涉红利税,对香港市场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

证券代码:601686 证券简称:友友集团 公告编号:2026-093

债券代码:113058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6年8月19日,公司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举办2026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说明会基本情况

1.会议主题: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
2.会议时间:2026年8月26日上午10:00-11:00；
3.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4.会议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
5.参会人员: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及独立董事。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答复情况

公司在本次说明会上,针对投资者关心的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布局情况、行业情况等内容，与广大投资者互动交流,在自愿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现场问答,具体如下:

问题1:请介绍一下公司2026年上半年的整体经营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稳健经营,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持续推进市场开发、生产协同、客户服务、订单组织及风险管理等工作。2026年1-6月,公司销售各类钢管70.08万吨,同比增加24%;实现营业收入26.04亿元,同比增加0.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8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多基地协同优势,根据区域市场需求和订单情况合理组织生产经营,提高资源配置效率和订单交付能力;依托覆盖广泛的营销网络及稳定的客户关系,加强客户维护及终端客户开发,提升市场响应速度和服务能力。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2:焊接钢管行业处于存量竞争,总需求承压,行业“高产能、低需求、微利润”的局面预计会持续多久？公司判断行业出清节奏与集中度提升空间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当前钢管行业正处于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的关键时期。一方面,随着国家不断推进例如“八纵八横”等基础设施建设和以中国作为全球制造业大国的稳定市场需求,决定着钢管的需求会持续保持一定规模;另一方面,面对行业竞争加剧,将推动行业企业加速整合重组,从而促进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也标志着行业发展会逐步走向成熟,促使企业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与产品质量,提高品牌知名度;再有,通过企业持续创新开发新品类,以满足市场对高端、高性能钢管产品的需求。公司作为焊接钢管龙头企业,持续推进产业开拓和转型升级,旗帜鲜明地反对低质、低价恶性竞争的内卷行为,引领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推进海外产能布局,目前进展到哪一步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重点调研东南亚和中等地带的焊接钢管行业情况,按照公司新的十年战略规划和“走出去”的全球化目标,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友发国际管业有限公司”新加坡友发国际管业有限公司,为早日进入海外“蓝海”市场并开展“第二曲线制造做好”顶层设计”,搭建海外投资架构,同时考虑通过项目收购等方式,力争尽快实现首个海外项目落地。经过前期初步调研,多个发展中国家的焊接钢管市场前景广阔,因此公司也拟将相关产品通过国际贸易商对其出口,公司还设立了控股子公司“天津友发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友发（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友发（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发展直接出口贸易

易。争取在海外成功落地产能和开展贸易业务,将更加有助于公司海外业务的高质量拓展,进一步支撑可持续发展目标。公司通过高质量发展的持续实践,发挥各项传统优势,主动拓展新产品、新模式、新领域,从而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影响力,在国内外市场竞争中展现出突出的竞争优势,努力实现友发钢管的全球化、感恩您的关注!

问题4:行业价格竞争激烈,公司作为龙头,在存量竞争时代维持合理利润水平的核心壁垒是什么?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2026年上半年,钢管行业仍处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阶段,受地产业开发投资和新兴开工面积下行,传统建筑类需求恢复偏弱等因素影响,建筑用钢管需求承压;与此同时,城市更新、地下管网、水利水网、能源工程、装备制造及新能源等领域,为钢管产业提供了一定的结构性需求支撑。报告期内,钢管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客户对产品品质、交付效率、品牌信誉、服务能力 and 资金保障能力提出更高要求。行业竞争由单吨的价格竞争,逐步转向产品、服务、渠道、区域布局 and 运营综合能力 的竞争。公司作为国内焊接钢管龙头企业,已基本完成全国产能布局,具备规模制造能力、稳定质量控制体系、完善销售网络 and 良好客户基础,可以满足向全国各地的客户提供全方位产品及服务,同时积极拓展高附加值品类钢管,主动拓展海外市场,公司在多方面具备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让友发集团在复杂市场环境下面具备更强的经营韧性。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国家大力推进地下管网改造,城市更新、水利建设,政策层面投资规模很大,但市场反馈存在滞后,公司如何看待政策红利向公司业绩传导的问题?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地下管网改造、城市更新、水利建设属于中长期基建规划,政策红利传导至公司业绩客观存在滞后性,基建项目从规划发布、立项审批、资金下达,再到项目招拍挂、普标供货、工期普遍较长,订单释放节奏取决于各地项目落地进度与财政资金拨付情况,但可预期不会立刻反映到业绩上。公司高度重视该领域市场开拓,持续对接各地市政管网、水利工程项目,积极抢抓专项债、超长期国债带来的市场机会。预计随着国家宏观经济调控逐步发力,将带来后续大批设备采购订单陆续开工建设,相关需求将得以释放,利用有望持续兑现,但业绩传导的具体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以公司后续公告与定期报告为准。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公司在输氧管道等高端管材领域取得了哪些最新进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在高端管材业务方面,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和自身资源条件,稳步推进大口径直缝双面埋弧焊钢管、油气输运管、输氧管道及新能源储运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拓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乾成具备输氧管道的制造资质和能力,获得5项相关专利,成品已通过“氢相容”系列实验,已形成本地化供货。感谢您的关注!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n/）。

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829 证券简称:天音控股 公告编号:2026-044号

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天音通信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音控股”）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投控”）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天富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信”）持有的100,473,933股公司股份将第二次在京东资产交易平台上（https://auction.jlcom/bankrupt.html）进行公开拍卖,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34.00%,占公司总股本的9.80%。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根据相关规定,法院有权在拍卖开始前、拍卖过程中、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后续可能涉及竞拍、流拍、撤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3.司法拍卖竞买人应遵守《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三条第一款、第十五条第一款,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六条第（三）项、第十五条第二款等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司法拍卖股份如完成股权变更过户,司法拍卖竞买人在过户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本次所受让的股份。

公司于2026年7月2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号），并于2026年8月19日披露了关于天富信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被第一次司法拍卖的情况,具体详见《关于控股股东的—致行动人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43号）。2026年8月26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天富信的管理人发来的《关于处置恒信资产的通知（二）》,天富信持有的100,473,933股公司股份将于2026年9月10日10时至2026年9月11日10时在北京资产交易平台上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本次被司法拍卖的股份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34.00%,占公司总股本的9.8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拟拍卖数量（股）	占其持股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份	开拍日	截止日	拍卖人	期限
天富信	是	100,473,933	98.0691%	9.80%	否	2026年9月10日10:00时	2026年9月10日10:00时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拍卖

证券代码:002536 证券简称:飞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3个交易日（2026年8月21日、2026年8月24日和2026年8月25日）收盘价格涨幅累计偏离21.6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规定,公司股票已受到停牌警示标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对重要信息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经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会和管理层进行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或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日常经营业务和内部生产秩序正常。

3.经自查,除上述事项外,近期未发现存在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敏感事项。

4.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披露《2026年半年度报告》,以下内容摘自该报告:

2026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2.06亿元,同比增加0.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0.76亿元,同比减少64.02%。业绩变动主要受多重因素综合影响:人民币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损失、上游原材料价格维持高位、叠加国内汽车行业市场竞争力趋激烈、公司盈利空间持续承压。

2026年上半年,公司非车领域管理领域拓展成效显著:主要客户及建立联系的超80家,有超130个项目正在有序开展,媒体品牌化、稳步落地的发展态势。产品端,液冷泵相关产品已完成认证和审核。

同时段非车领域业务营收占整体营收比例较低,且随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上游原材料价格维持高位,叠加国内汽车行业市场竞争力趋激烈,公司盈利空间持续承压。

5.公司在《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完成后,通过电话会议和现场调研方式,与证券公司、基金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开展沟通交流。

投资者交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1日披露的《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6-009）。

6.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披露《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前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证券代码:002204 证券简称:大连重工 公告编号:2026-039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全面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8月31日（星期一）15:00-17:00在全国网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提问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首席执行官（CEO）孟伟先生、董事、高级副总裁、首席财务官（CFO）、董事会秘书陆朝昌先生、公司独立董事、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唐智明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2026年半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前访问http://it.p5w.net/c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证券代码:600133 证券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26-036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6日收到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天风证券作为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已于2022年12月31日届满,但鉴于公司该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天风证券对公司尚未完结事项仍需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根据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李林强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督导职责,为保证后续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天风证券现指派李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李林强先生担任公司该次发行可转债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该次发行可转债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李辉先生、许刚先生。本次变更不影响天风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董事会李林强先生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

本次司法拍卖的具体信息详见京东资产交易平台相关公告。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拍卖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富信持有公司股份100,474,02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9.80%;累计被司法冻结100,473,933股,占其所